渝中府办〔2024〕30号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渝中区贯彻落实《重庆市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实施方案》的工作措施的

通知

区政府各部门、各管委会，各街道办事处，有关单位：

《渝中区贯彻落实〈重庆市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实施方案〉的工作措施》已经区政府领导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6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渝中区贯彻落实《重庆市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实施方案》的工作措施

为进一步完善全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按照《重庆市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实施方案》（渝府办发〔2023〕76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如下工作措施。

一、总体目标

推动我区全面建立布局合理、功能完备、服务优质、贴近群众、治理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到2027年，区域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均衡，医疗服务质量和区域辐射力位居全市前列，公共卫生服务和应急处置能力全面保障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全方位全周期数字健康服务新模式和整体智治机制全面建立，全区居民主要健康指标达到全国先进水平。

到2035年，形成与中心城区定位相适应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医疗卫生服务公平性、可及性和优质服务供给能力明显增强，全区居民主要健康指标达到全国前列。

二、重点任务

（一）科学规划，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布局。

1.夯实医疗卫生服务网底。强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到2027年，全区建成甲级中心5个。完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布局，到2027年，每个建制街道或每3万—10万人规划设置1个政府举办的标准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所在社区外，其他社区原则上每0.8万—2万人规划设置1个社区卫生服务站点。发展社区医院，到2027年，全区至少建成2个社区医院。（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发改委、区规自局、各街道）

2.完善区级医疗卫生机构功能布局。统筹区级医院规划布局，加快区级医院建设，到2027年，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完成三甲中医骨伤医院创建，强化区人民医院职能，持续提升综合服务能力，区精卫中心、重庆牙科医院加快推进原址改扩建，为医院等级创建奠定良好基础，区妇幼保健院服务能力持续提升。（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发改委、区规自局、区住建委）

3.强化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区级公共卫生机构基础设施建设，构建以区疾控中心为骨干，辖区各级各类医疗机构为依托，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网底，军民融合、防治结合、全社会协同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推进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设置公共卫生科。到2027年，区疾控中心建成三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区精卫中心建成三级精神卫生中心。依托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建设相对独立的感染楼或感染性疾病病区，实现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感染性疾病科设置全覆盖。组织开展卫生应急演练，加强4支区级背囊化卫生应急队伍能力提升。（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发改委）

（二）强化内涵，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4.加强重点专科学科建设。加快重点学科专科分类建设，优先发展高水平临床重点专科、中医专科和公共卫生重点专科。到2027年，建成10个以上区级临床重点专科，培育新增市级临床重点专科1个以上，新增市级及以上中医专科2个及以上，区疾控中心建成5个市级公共卫生重点专科。（责任单位：区卫健委）

5.打造人才聚集高地。加强区级骨干人才扩面，遴选骨干技术人才，培育区级人才梯队。到2027年，引进紧缺卫生专业技术人才200名，遴选学术技术带头人10名，培育青年骨干人才30名，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不低于13人，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不低于21人，每百张床位临床药师数达1人。实施“巴渝岐黄”人才工程，开展区名中医评选，推进区名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区名中医工作室建设，到2027年，力争新增青年“巴渝岐黄”学者1名，新增区名中医6名，新建区名中医工作室2个。（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人社局）

6.保障医疗服务质量安全。强化全区医疗机构基础质量安全管理，开展全面提升医疗质量三年行动，加强区级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体系建设，巩固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到2027年，建设30个区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强化医疗机构关键环节和行为管理，加强医务人员、药品器械、医疗技术管理，提升门（急）诊、日间医疗、手术质量安全，提高急难危重症救治能力，提高区级医院电子病历分级评价等级。深化医疗机构药学服务改革，优先配备使用基本药物，优化区域处方前置审核，确保区属公立医疗机构处方前置审核100%全覆盖，实现医共体内统一药学服务，扩大药品衔接范围。（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市场监管局）

7.加快卫生健康科技创新。聚焦重大慢性疾病、中医药传承创新、生物医药创新产品研制等开展技术攻关。持续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推进“政产学研医”协同发展，加速环重医创新生态圈建设。加强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中药院内制剂研发，探索改良或新增中药院内制剂2种以上。（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科技局、区大健康公司、大石化新区管委会）

（三）创新模式，增强医疗卫生服务群众获得感。

8.推进分级诊疗制度。依托在区市级医院及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等区级医院，探索建设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持续开展医共体“医通、人通、财通”改革，区域内统筹建设区域医学检验、医学影像、心电诊断、病理、消毒供应等中心。做实“县聘乡用”改革，到2027年，累计选派70名二级及以上医院执业医师到基层医疗机构服务，稳步提升基层卫生人才素质，强化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发展专科联盟和远程医疗协作网，扩大优质专科资源辐射面，重点建立“科对科”协作机制，有效提高区级医院和基层医院诊疗水平。（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人社局、区医保局）

9.健全家庭医生制度。优化家庭医生签约运行机制，引导医联体内二级及以上医院的医生参加家庭医生服务团队。按照市级统一安排部署，完善并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医保基金和居民个人共同负担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费政策，建立覆盖全生命周期、涵盖医疗和公共卫生等信息的电子健康档案，并逐步向居民开放。探索“智慧家医签约”服务。推进个性化服务包签约，不断提升签约居民感受度。到2027年，全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重点人群覆盖率达到81%。（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医保局）

10.促进医养结合。完善医养结合服务，指导有条件的社区卫生中心建设医养中心，根据基层医疗机构规划，加强社区护理站建设，全区二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老年医学科设立比例达到100%，老年友善医疗机构比例达到90%，老年医学和老年健康服务人才基本能满足服务需求。（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规自局、区住建委、区医保局、区民政局）

11.加强防治结合。健全医防协同机制，推进疾控机构和医共体协同发展，建立社区疾病预防控制片区责任制，加强医疗机构公卫履职和公共卫生科室规范化建设。提升对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的服务质量，充分发挥公立医院科普教育基地作用，对本辖区内孕产妇、婴幼儿、学生、职业人群和老年人等重点人群开展针对性的健康促进和预防保健服务。（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科技局）

12.发挥中医药重要作用。提升中医药服务可及性，实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馆全覆盖，到2027年，精品中医馆、示范中医馆分别达到5个、1个。持续建设名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和巴渝学术流派传承工作室。发挥中医“治未病”特色优势，公立中医院全部设置“治未病”科室。实施“中医药良方妙技寻宝行动”，推动中医药特色疗法挖掘整理和广泛应用。推动中医药文化传播，保护传承传统医药类非物质文化遗产，普及中医养生保健知识和养生保健方法。探索开展中医药文化进校园工作和中医药文化国际交流传播活动。（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教委、区文旅委）

13.改善医疗卫生服务体验。促进服务连续性，探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与上级医疗机构设立慢病联合门诊，落实用药目录衔接统一。鼓励二级及以上医院采用多学科联合诊疗模式（MDT）。提升服务便捷性，提高预约诊疗比例，推广诊间结算、移动支付，简化退费流程。鼓励有需求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延长诊疗和疫苗接种门诊时间。配合实施“渝康健”便民服务，推动落实“就医一件事”，推进“云医院”建设，推广“出生一件事”、企业职业健康管家等服务。推进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检验检查结果互认。增强服务舒适性，持续推进“美丽医院”、“智慧医院”、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推进“平安医院”建设，构建和谐医患关系。（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医保局、区大数据局、区公安分局）

（四）整体智治，提升医疗卫生服务管理能力。

14.加快数字健康建设。按照多跨协同、高频使用、惠民有感原则，谋划数字健康应用场景，数字化重塑卫生健康服务流程，落地数字医学影像服务等应用场景，打造数字健康便民惠民服务新模式。利用数字化智能化技术推动区域卫生健康治理向整体智治和高效协同转变。（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发改委、区大数据局）

15.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加强公立医院党建工作，完善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健全医院运行管理机制，完善院内规章制度，发挥“专家治院”作用，推动数字化转型，完善后勤管理，培育医院文化，加快推动公立医院发展方式从规模扩张转向提质增效，运行模式从粗放管理转向精细化管理，资源配置从注重物质要素转向更加注重人才技术要素。健全医院绩效评价机制，实行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完善以公益性为导向、以健康产出和服务质量为主要指标的绩效考核体系，增加分级诊疗有关指标的权重，按照管理层级和机构类型分级分类实施考核评价。（责任单位：区卫健委）

16.加强医疗卫生行业监管。开展清廉医院建设试点示范，健全防治腐败制度，建立行业源头治理体系，打造具有辨识度的清廉品牌，到2027年，建成一批试点示范医院。加强医疗卫生法治建设，健全合法性审查制度，二级及以上医院全面推行法律顾问制度，配备专兼职法务人员，加强对全体人员学法用法的考核，提升全员法治意识。探索卫生健康领域法治重点城市建设，推进法治医院建设。规范社会办医发展，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社会办医跨部门审批流程，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确保社会办医依法执业，规范社会办医宣传行为。加大医疗卫生领域的监督执法力度，常态化开展打击医疗机构欺诈骗保行为专项整治。（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市场监管局、区医保局）

（五）协同联动，提高医疗卫生治理效能

17.完善政府投入机制。保障公共卫生投入，落实政府对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投入保障责任，落实医疗机构承担公共卫生服务的经费保障政策。强化区域卫生规划和医疗机构设置规划在医疗卫生资源配置方面的规范作用。按规定落实政府对符合区域卫生规划的公立医院投入政策，加强对中医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投入倾斜政策。建立持续稳定的中医药发展多元投入机制。（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卫健委）

18.深化价格和支付方式改革。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原则上每年开展1次医疗服务调价评估，经调价评估可以启动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的，及时调整医疗服务价格。完善“互联网+”医疗服务、上门提供医疗服务等收费政策，落实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的医保政策。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稳步推进按疾病诊断有关分组（DRG）付费改革，探索将中医优势病种纳入分组方案。逐步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供的服务在医疗服务总量和医保基金支付中的占比。推动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工作提质扩面。（责任单位：区医保局、区卫健委）

19.推进人事薪酬制度改革。深入推进公立医院人员总量备案管理，按照中央统一部署，落实公立医疗卫生机构人员编制标准。完善公立医院岗位管理制度，简化基层医务人员招聘程序。贯彻落实卫生专业职称制度改革，完善临床医疗、公共卫生等各类人才职称晋升配套政策，强化用人单位人才发展主体责任，建立公立医院、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人才发展指数。全面深化公立医院绩效薪酬制度改革，完善公立医院及主要负责人绩效考核评价办法，4家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实现100%全覆盖。（责任单位：区委编办、区人社局、区卫健委、区财政局）

三、组织实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全面领导，在党委领导下，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建设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细化工作举措，落实各项任务，因地制宜加强体制机制创新。

（二）健全工作机制。区级有关部门要认真履行职责，协同推进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及时制定出台配套政策，推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建立重点任务台账，形成闭环管理。以整体绩效为重点，建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监测评价机制。

（三）加强宣传引导。围绕医改目标和重点任务，积极宣传工作进展和成效，做好政策解读和有关培训，及时总结推广好的做法和经验，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改革发展营造良好社会环境。

附件：渝中区贯彻落实《重庆市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

体系实施方案》重点任务清单

附件

渝中区贯彻落实《重庆市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实施方案》

重点任务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内容 | 2023年情况 | 任务目标/指标 | 责任部门 |
| 2027年 |
| （一） | 科学规划，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布局 |
| 1 | 夯实医疗卫生服务网底 | 全区现有社区医院1家，甲级中心3家。11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区政府举办的中心8家。现有社区卫生服务站16个，护理站6个。 | 强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到2027年，全区建成甲级中心5个。完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布局，到2027年，每个建制街道或每3万—10万人规划设置1个政府举办的标准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所在社区外，其他社区原则上每0.8万—2万人规划设置1个社区卫生服务站点。发展社区医院，到2027年，全区至少建成2个社区医院。 | 区卫健委、区发改委、区规自局、各街道 |
| 2 | 完善区级医疗卫生机构功能布局 | 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化龙桥院区一期、区精卫中心、区卫生应急隔离救治中心、重庆牙科医院等区级医疗机构改扩建项目已完成。启动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二期建设项目前期，将区妇幼保健院原址改造项目纳入全区项目建设计划。 | 统筹区级医院规划布局，加快区级医院建设，到2027年，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完成三甲中医骨伤医院创建，强化区人民医院职能，持续提升综合服务能力，区精卫中心、重庆牙科医院加快推进原址改扩建，为医院等级创建奠定良好基础，区妇幼保健院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 区卫健委、区发改委、区规自局、区住建委 |
| 3 | 强化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 | 2023年区疾控中心已创建为重庆市二级甲等疾控机构。全区已组建4支区级背囊化卫生应急队伍。 | 到2027年，区疾控中心、区精卫中心建成三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精神卫生中心。依托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建设相对独立的感染楼或感染性疾病病区，实现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感染性疾病科设置全覆盖。组织开展卫生应急演练，加强4支区级背囊化卫生应急队伍能力提升。 | 区卫健委、区发改委 |
| （二） | 强化内涵，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
| 4 | 加强重点专科学科建设 | 目前已下达9个区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均在建设中。区疾控已建成3个市级公共卫生重点专科。 | 加快重点学科专科分类建设，优先发展高水平临床重点专科、中医专科和公共卫生重点专科。到2027年，建成10个以上区级临床重点专科，培育新增市级临床重点专科1个以上，新增市级及以上中医专科2个及以上，区疾控中心建成5个市级公共卫生重点专科。 | 区卫健委 |
| 5 | 打造人才聚集高地 | 目前已引进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89人（其中研究生或副高以上高层次人才34人），顺利完成1名博士后进入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13.02人，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20.97人，每百张床位临床药师数0.7人。 | 到2027年，引进紧缺卫生专业技术人才200名，遴选学术技术带头人10名，培育青年骨干人才30名，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不低于13人，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不低于21人，每百张床位临床药师数达1人。力争新增青年“巴渝岐黄”学者1名，新增区名中医6名，新建区名中医工作室2个。 | 区卫健委、区人社局 |
| 6 | 保障医疗服务质量安全 | 制定印发《渝中区全面提升医疗质量行动计划（2023-2025年）》，安排部署提升医疗质量重点工作任务。已建成19个区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已建成区域处方前置审核平台，覆盖区级医院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已实现医共体内上下级用药衔接。 | 强化全区医疗机构基础质量安全管理，开展全面提升医疗质量三年行动，加强区级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体系建设，巩固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到2027年，建设30个区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强化医疗机构关键环节和行为管理，加强医务人员、药品器械、医疗技术管理，提升门（急）诊、日间医疗、手术质量安全，提高急难危重症救治能力，提高区级医院电子病历分级评价等级。深化医疗机构药学服务改革，优先配备使用基本药物，优化区域处方前置审核，确保区属公立医疗机构处方前置审核100%全覆盖，实现医共体内统一药学服务，扩大药品衔接范围。 | 区卫健委、区市场监管局 |
| 7 | 加快卫生健康科技创新 | 推动环重医创新生态圈建设，聚焦重庆医科大学生命健康科技成果转化，通过创新创业大赛、种子基金赋能，提高科技成果挖掘和转化效率，年度完成成果转化5项。 | 聚焦重大慢性疾病、中医药传承创新、生物医药创新产品研制等开展技术攻关。持续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推进“政产学研医”协同发展，加速环重医创新生态圈建设。加强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中药院内制剂研发，探索改良或新增中药院内制剂2种以上。 | 区卫健委、区科技局、区大健康公司、大石化新区管委会 |
| （三） | 创新模式，增强医疗卫生服务群众获得感 |
| 8 | 推进分级诊疗制度 | 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与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组建医共体，中医骨科医院作为区内医共体牵头单位，建成区域医学影像中心、检验中心等。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分别与辖区市级医院建立医联体，通过转诊、带教、坐诊多种形式推进分级诊疗制度落实。持续推进“县聘乡用”工作，二级以上医疗机构派出18名执业医师到基层医疗机构服务。 | 依托在区市级医院及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等区级医院，探索建设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持续开展医共体“医通、人通、财通”改革，区域内统筹建设区域医学检验、医学影像、心电诊断、病理、消毒供应等中心。做实“县聘乡用”改革，到2027年，累计选派70名二级及以上医院执业医师到基层医疗机构服务，稳步提升基层卫生人才素质，强化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发展专科联盟和远程医疗协作网，扩大优质专科资源辐射面，重点建立“科对科”协作机制，有效提高区级医院和基层医院诊疗水平。 | 区卫健委、区人社局、区医保局 |
| 9 | 健全家庭医生制度 | 组建以“全科医生+护士+公卫人员”为基础，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专家、社区干部、志愿者等为辅助的“3+X”家庭医生服务团队65个。持续开展居民电子健康档案清理工作，2023全年更新档案21万余份。目前我区重点人群签约覆盖率在80%以上。 | 优化家庭医生签约运行机制，引导医联体内二级及以上医院的医生参加家庭医生服务团队。按照市级统一安排部署，完善并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医保基金和居民个人共同负担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费政策，建立覆盖全生命周期、涵盖医疗和公共卫生等信息的电子健康档案，并逐步向居民开放。探索“智慧家医签约”服务。推进个性化服务包签约，不断提升签约居民感受度。到2027年，全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重点人群覆盖率达到81%。 | 区卫健委、区医保局 |
| 10 | 促进医养结合 | 已设立1所护理院（福满康心护理院）。二级以上综合医院（除市属）老年医学科设立比例100%。正在起草《渝中区提升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能力行动方案》，2023年参加全国医养结合示范区创建。 | 完善医养结合服务，指导有条件的社区卫生中心建设医养中心，根据基层医疗机构规划，加强社区护理站建设，全区二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老年医学科设立比例达到100%，老年友善医疗机构比例达到90%，老年医学和老年健康服务人才基本能满足服务需求。 | 区卫健委、区规自局、区住建委、区医保局、区民政局 |
| 11 | 加强防治结合 | 各区级公立医院已设置公共卫生科。 | 健全医防协同机制，推进疾控机构和医共体协同发展，建立社区疾病预防控制片区责任制，加强医疗机构公卫履职和公共卫生科室规范化建设。提升对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的服务质量，充分发挥公立医院科普教育基地作用，对本辖区内孕产妇、婴幼儿、学生、职业人群和老年人等重点人群开展针对性的健康促进和预防保健服务。 | 区卫健委、区科技局 |
| 12 | 发挥中医药重要作用 | 现已建成重庆市精品中医馆2个，各级名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12个。现有各级传承传统医药类非物质文化遗产11项。有市中医药文化进校园示范学校1家，培育学校2家。 | 提升中医药服务可及性，实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馆全覆盖，到2027年，精品中医馆、示范中医馆分别达到5个、1个。持续建设名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和巴渝学术流派传承工作室。发挥中医“治未病”特色优势，公立中医院全部设置“治未病”科室。实施“中医药良方妙技寻宝行动”，推动中医药特色疗法挖掘整理和广泛应用。推动中医药文化传播，保护传承传统医药类非物质文化遗产，普及中医养生保健知识和养生保健方法。探索开展中医药文化进校园工作和中医药文化国际交流传播活动。 | 区卫健委、区教委、区文旅委 |
| 13 | 改善医疗卫生服务体验 | 制定《渝中区改善就医感受提升患者体验主题活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持续优化诊前、诊中、诊后服务，提升服务便利性，推动实现惠民有感。各社区中心根据居民需求，提供午间门诊、延时门诊、周末疫苗接种或预约接种服务。委属11家医疗机构、辖区6家市属医疗机构均已建成市级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全区已建立市级“平安医院”5家，区级“平安医院”1家。 | 促进服务连续性，探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与上级医疗机构设立慢病联合门诊，落实用药目录衔接统一。鼓励二级及以上医院采用多学科联合诊疗模式（MDT）。提升服务便捷性，提高预约诊疗比例，推广诊间结算、移动支付，简化退费流程。鼓励有需求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延长诊疗和疫苗接种门诊时间。配合实施“渝康健”便民服务，推动落实“就医一件事”，推进“云医院”建设，推广“出生一件事”、企业职业健康管家等服务。推进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检验检查结果互认。增强服务舒适性，持续推进“美丽医院”、“智慧医院”、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推进“平安医院”建设，构建和谐医患关系。 | 区卫健委、区医保局、区大数据局、区公安分局 |
| （四） | 整体智治，提升医疗卫生服务管理能力 |
| 14 | 加快数字健康建设 | — | 按照多跨协同、高频使用、惠民有感原则，谋划数字健康应用场景，数字化重塑卫生健康服务流程，落地数字医学影像服务等应用场景，打造数字健康便民惠民服务新模式。利用数字化智能化技术推动区域卫生健康治理向整体智治和高效协同转变。 | 区卫健委、区发改委、区大数据局 |
| 15 | 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 | 委属4家公立医院均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完善议事决策规则。 | 加强公立医院党建工作，完善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健全医院运行管理机制，完善院内规章制度，发挥“专家治院”作用，推动数字化转型，完善后勤管理，培育医院文化，加快推动公立医院发展方式从规模扩张转向提质增效，运行模式从粗放管理转向精细化管理，资源配置从注重物质要素转向更加注重人才技术要素。健全医院绩效评价机制，实行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完善以公益性为导向、以健康产出和服务质量为主要指标的绩效考核体系，增加分级诊疗有关指标的权重，按照管理层级和机构类型分级分类实施考核评价。 | 区卫健委 |
| 16 | 加强医疗卫生行业监管 | 印发《渝中区清廉医院建设工作实施方案》，成立工作领导小组，把清廉医院建设与党的建设、深化医改、业务管理等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将清廉医院建设纳入目标绩效考核。将法治建设纳入委属单位目标考核，委属医疗机构均聘请法律顾问，全体职工完成法治理论在线学习。 | 开展清廉医院建设试点示范，健全防治腐败制度，建立行业源头治理体系，打造具有辨识度的清廉品牌，到2027年，建成一批试点示范医院。加强医疗卫生法治建设，健全合法性审查制度，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全面推行法律顾问制度，配备专兼职法务人员，加强对全体人员学法用法的考核，提升全员法治意识。探索卫生健康领域法治重点城市建设，推进法治医院建设。规范社会办医发展，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社会办医跨部门审批流程，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确保社会办医依法执业，规范社会办医宣传行为。加大医疗卫生领域的监督执法力度，常态化开展打击医疗机构欺诈骗保行为专项整治。 | 区卫健委、区市场监管局、区医保局 |
| （五） | 协同联动，提高医疗卫生治理效能 |
| 17 | 完善政府投入机制 | — | 保障公共卫生投入，落实政府对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投入保障责任，落实医疗机构承担公共卫生服务的经费保障政策。强化区域卫生规划和医疗机构设置规划在医疗卫生资源配置方面的规范作用。按规定落实政府对符合区域卫生规划的公立医院投入政策，加强对中医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投入倾斜政策。建立持续稳定的中医药发展多元投入机制。 | 区财政局、区卫健委 |
| 18 | 深化价格和支付方式改革 | — | 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原则上每年开展1次医疗服务调价评估，经调价评估可以启动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的，及时调整医疗服务价格。完善“互联网+”医疗服务、上门提供医疗服务等收费政策，落实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的医保政策。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稳步推进按疾病诊断有关分组（DRG）付费改革，探索将中医优势病种纳入分组方案。逐步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供的服务在医疗服务总量和医保基金支付中的占比。推动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工作提质扩面。 | 区医保局、区卫健委 |
| 19 | 推进人事薪酬制度改革 | 推进公立医院人员总量编制备案管理，目前已报送区精卫中心编制备案管理方案。按照“两个允许”要求，核定疾控中心和公立医院超额绩效，落实医疗机构公共卫生科室人员收入不低于所在医疗机构人员平均收入水平。 | 深入推进公立医院人员总量备案管理，按照中央统一部署，落实公立医疗卫生机构人员编制标准。完善公立医院岗位管理制度，简化基层医务人员招聘程序。贯彻落实卫生专业职称制度改革，完善临床医疗、公共卫生等各类人才职称晋升配套政策，强化用人单位人才发展主体责任，建立公立医院、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人才发展指数。全面深化公立医院绩效薪酬制度改革，完善公立医院及主要负责人绩效考核评价办法，4家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实现100%全覆盖。 | 区委编办、区人社局、区卫健委、区财政局 |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6月28日印发